

证券代码：873342

证券简称：永利精工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山东永利精工石油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4月15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年4月3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王凯女士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监事会主席做《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第二十三条、《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第十五条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依法履行检查、监督职能，经审阅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监事会发表意见如下：

- 1、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 2、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9 年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 3、监事会在提出本审核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

1.议案内容：

审议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以及相关规定，审议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2020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以及相关规定，审议公司《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审计机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2019年度财务审计工作聘请了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的审计机构，现鉴于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为保证公司审计业务的连续性，同时基于双方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拟续聘其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议案

1.议案内容：

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9 年度实现净利润 4743304.13 元，年末未分配利润为 7772914.94 元。为扩展业务，实现公司 2020 年经营计划和目标及公司的长远规划，公司 2019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章程》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促进公司业务进一步发展，公司经营范围修订为：石油钻采专用设备及配件；管材、管件加工、销售；机械设备维修（不含车辆、特种设备维修）及技术服务；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金属管材防腐；劳务派遣；五金建材、金属材料、仪器仪表、电线电缆、监控设备、劳保用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易制毒化学品）、办公自动化设备、机电设备销售；石油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或业务除外）（以上经营事项涉及法律法规规定需报批的，凭批准证书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最终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准的为准。详见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权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章程》的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议案

1.议案内容：

同意公司股东刘东昌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预计 5000 万元。

若实际执行过程中关联交易金额超过该预计额度的，公司应当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进行审议。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上述额度内办理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具体事宜，授权期限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详见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权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进一步提高山东永利精工石油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确保公司年报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山东永利精工石油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制度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特制定《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超出预计金额的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1.议案内容：

同意公司股东刘东昌为公司 490 万银行贷款做连带责任担保。
详见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权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关于补充确认超出预计金额的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山东永利精工石油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4月17日